

亚太中心在沪开展首期中国师资非遗履约培训——

以《公约》精神推动中国非遗保护事业健康发展

薛 帅



文化部非物质文化遗产司副司长王晨阳(左三)、中国艺术研究院副院长牛根富(左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驻华代表处代表欧敏行(右三)、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副局长王玮(右二)出席了第一期培训班开班仪式。 陈梦泽 摄



培训期间,学员随同培训师一起进行非遗保护的田野调查,访问了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和青浦区朱家角镇,考察锣鼓书、琵琶艺术(浦东派)、浦东说书、吴歌、摇快船和江南丝竹等非遗项目。 施博文 摄

《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以下简称“《公约》”)实施10多年来,世界范围内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就中国而言,在《公约》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法》(以下简称“《非遗法》”)的指导下保障下,由政府主导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已由以往的单项的、选择性的项目保护,走入全国整体性、系统性的保护阶段。11月7日至14日,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非物质文化遗产国际培训中心(以下简称“亚太中心”)、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驻华代表处和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共同主办,文化部非遗司、外联局指导的“《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中国师资培训履约班”在上海大学举办,来自国内57所院校非遗领域相关教师系统地接受了一次关于《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的培训,同时,学员与培训师、学员与学员之间借此平台进行了对话交流,彼此分享非遗从业经验,并结合案例探讨国际视野下的非遗保护工作。

结合研培计划,逐层渗透《公约》精神

作为亚太中心首次针对中国师资开展的履约培训班,本次培训与2016年文化部依托高校开展的“中国非遗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计划”(以下简称“研培计划”)相结合,共分两期连续举办,每期培训约30名学员。由亚太中心邀请国际培训师,向参与研培计划的相关院校讲师、教授及院系负责人详细讲解《公约》的要义及履约知识,通过对批约履约、清单制定、申报、保护计划等环节的能力建设培训,并结合田野考察,提高学员对《公约》框架下非遗保护理念的认识,以及对非遗项目认定和清单制定的了解。

本次培训中,文化部非物质文化遗产司副司长王晨阳、中国艺术研究院副院长牛根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驻华代表处代表欧敏行、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副局长王玮、亚太中心主任许蓉等出席了第一期培训班开班仪式。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驻华代表处文化主管官员希玛朱莉·古榕出席了第二期培训班结业仪式。

王晨阳在致辞中表示,自2015年开始,文化部启动了“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计划”,有57所高校参与了该项工作,让相关项目的传承人群“带着问题上大学”,在有针对性的学习、研修及与大学生生的双向学习中,加深对优秀传统文化的理解,提高传承和再创造能力,这正是非遗传承中的正规和非正规教育相结合的具体体现。至今已经培训传承人8700多人。今天,在上海开设的本次培训,来听课的不是一般的学生,而是大量的讲师、教授和院系负责人。希望这些学员能够正确理解《公约》精神,再将其精神传授给参加研培计划的广大的传承人群,也传递给更多的学生和民众。”今后,类似的《公约》培训班,我们还将举办下去,对《公约》和《非遗法》的学习,也将列为研培计划的必修课,在更大的范围内乃至全社会形成学习《公约》、学习《非遗法》的良好氛围。”王晨阳说。

“《公约》精神要逐层渗透到非遗保护的各个方面。”亚太中心主任许蓉说,“通过此次培训,旨在让《公约》在每位学员的思维中生根、在行动中发芽,然后通过这些师资的力量将《公约》逐步向基层推广,在更多的社区与人群中开花结果。”

“之前对《公约》并不陌生,但也从未系统地学习过,如今这是第一次以专题研究的方式学习《公约》,受益匪浅。”参加本次培训的学员、上海大学美术学院教授金江波说,通过培训,对《公约》核心精神以及指导实践的工作流程都有深入了解。“通过解读《公约》,以往的误解与模糊点也清晰了,也让我们更加明确了工作方向。作为研培计划的项目负责人,在我的课程中,今后也将把《公约》的讲解部分作为重中之重,真正为传承人群‘强基础、增素养、拓眼界’。”

“谈博士时,因为是非遗研究方向,所以有机会接触《公约》。”山西晋中学院晋中文化生态研究中心副主任钱永平坦言,经过对《公约》文本内容的细致学习,摸清了学术脉络,认识到《公约》是全球非遗界凝聚的共识,其运作机制、工作方法都值得中国借鉴与学习。

培训后,重庆文化艺术职业学院教师祝贺也分享了其心得体会,他认为,能否健康而持续地传承和创造是考验非遗保护的首要问题。本次《公约》培训,非常注重对非遗生命力的关注和阐释,保护是为了确保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生命力,让文化的基因有自我更新传承的力量。

搭建起多边对话平台:重实践、拓思路

培训期间,除专题讲座外,学员还随同培训师一起进行了非遗保护的田野调查,访问了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和青浦区朱家角镇,以锣鼓书、琵琶艺术(浦东派)、浦东说书、吴歌、摇快船和江南丝竹等非遗项目为案例,学习如何实际操作非遗项目认定和清单制定,如何制定保护计划,以及社区参与的重要意义。田野调查中,学员们与非遗传承人面对面交流,带着事先准备好的问题逐一采访传承人及所在社区相关人员,模拟清单制定流程,然后以PPT幻灯片展示的形式汇报考察成果,并与其他学员、培训师展开交流讨论。

“‘浦东派’琵琶怎么识别?它的琵琶是置于左膝之上的,这便是浦东派的特色。看传承人上下翻飞的指法,让人能体会到白居易《琵琶行》里的‘大珠小珠落玉盘’的情境。”华东师范大学社会发展学院民俗研究所讲师方云与所在小组对浦东派琵琶艺术进行了实地考察。在她看来,此次考察经历,让她更加熟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遗保护的工作思路与视角。

“实践的环节,实际上就是在模拟一次真正的非遗清单制定流程,由于我们都有相关学术背景及从业经历,所以相对来说上手很快,与我们平时做科研而进行的田野调查区别不大,但关键是培训师给我们塑造了一个新的角度与工作思路。”方云坦言,培训师教会其去运用一套国际化、标准化、规范化、科学化的工作流程。“而其中的先进理念,如非洲和性别平等两个优先战略等都在其工作流程中得以体现,各个环节中我们能看到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所倡导的精神与理念。”

“在田野调查的过程中,我们认识到清单制定的意义所在。”东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美术教育系副主任、讲师李昕晖说,“通过模拟清单制定过程,社区成员与传承人群可以加深他们对自己非遗项目的认知,并产生更大的兴趣与自豪感。这对于他们保护非遗的自我认可与身份意识提升具有重要意义,同时也达到了强化社区延续性的目的。”

上海视觉艺术学院非遗项目主管、副教授闵杰表示:“此次培训让我们看到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对非遗的关注视角,不仅注重传承人本身,更注重其背后的文化大环境。非遗是活态的生命体,这一理念让我很有感触。对传承人群所在社区的重视与保护是我们今后应该加大努力的地方。”

提升履约能力建设,推动非遗健康发展

自2004年中国加入《公约》以来,作为缔约国,中国以《公约》精神推动本国非遗保护事业稳步发展,38个非遗项目已入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成为入选项目最多的国家。同时,作为非遗大国,我国也承担起向国外推介保护传承经验、推广《公约》精神的国际责任。

作为教科文组织的二级机构,亚太中心担负着向亚太地区48个国家和地区宣传推介《公约》精神、实施教科文组织非遗保护能力建设战略的任务。《公约》特别要求对各国和各地区现有非遗进行清点,列出急需抢救的重点和有重要代表意义的非遗项目。亚太中心多年在亚太多国举办非遗培训班,开展关于清单制定与项目申报等方面的保护培训,讲授如何进行本国非遗资源普查、建档,如何做相关“目录”“名册”的申报工作。“我国开展非遗保护工作的时间较早,在实践中积累了诸多宝贵经验,也成为我们亚太中心向其他国家推广保护经验的有效保障,但这次的培训是针对中国师资而开设的第一次履约培训,意义重大。从方案策划、前期准备到培训讲座、田野调查,各个环节我们都格外重视。”许蓉说。

“如今,当我们走进普通的街道和村镇,和当地民众交流的时候,他们都会对本地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津津乐道,并引以为荣,非遗保护理念已经深入人心。”王晨阳表示,自2001年《昆曲》入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口头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以来,“非物质文化遗产”这个词就在中国落地生根了。10多年来,在《公约》精神的引领下,在中国政府和民众的共同努力下,中国非遗保护法律体系逐步建立,非遗保护对象的名录、体系基本形成,非遗保护工作机构逐步完善。

如何让《公约》进一步在中国落地,并与中国非遗保护实际相结合,从而指导实践,是与会各位学员普遍关心的话题。

“《公约》是经过国际磋商达成的共识,相当于非遗保护在全球范围内的纲领性文件。它鼓励对文化多样性的保护与发展,所以对于中国而言,在秉持与发扬其精神的同时,应该鼓励更多具有地方特色保护实践的探索。”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培训师张敏说,“很庆幸在中国有研培计划,我们对高校教师的培训能与之相结合,形成很好的传递机制。相信通过本次履约培训和文化部的研培计划,《公约》会在中国社区逐级渗透。”

“《公约》给了我肯定的答案,让我对所从事的工作更有信心与方向。”新疆石河子大学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中心副主任吴新锋表示,“未来,我将把培训的收获落实到我的教学、研究和社会服务实践中,将在石河子大学专业平台课《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概论》授课教师团队中分享本次培训成果,并在实践中尊重非遗传承社区和传承人群的传承、创新意愿。”

“谈非遗,最终都要落实到传承人。”作为南通大学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院院长,同时也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蓝印花布传承人的吴元新在培训后表示,“我们的田野调查搞到哪里,老百姓对其文化的自觉、自信就提高到哪里。”他希望今后亚太中心能将更多传承人纳入培训范畴,提高传承人群对《公约》的普遍认识。“把《公约》学好,把《非遗法》学好,非遗保护事业才能更好地可持续发展。”吴元新说。

“我们也希望这个培训班能够形成系列,在今后能举办师资履约培训的第三期、第四期甚至更多,还可以做清单制定、保护计划制定等其他专题的培训班。能够为加深中国非遗保护的从业人员、教师、专家对于《公约》的理解贡献我们的一份力量。”许蓉说。

亚太中心主要培训活动(2016—2017)

2016年3月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计划制定培训班	柬埔寨暹粒
2016年5月	传统工艺传承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建设国际培训班	中国深圳
2016年8月	基于社区的清单制定培训班	朝鲜平壤
2016年10月	基于社区的清单制定培训班	汤加努库阿洛法
2016年11月	《公约》中国师资培训履约班	中国上海
2016年11月	保护计划制定培训班	尼泊尔加德满都
2016年12月	基于社区的清单制定培训班	巴基斯坦伊斯兰堡
2017年3月	能力建设培训总结评估	柬埔寨暹粒
2017年4月至5月	《公约》批约、履约培训班(南太多国)	新西兰奥克兰
2017年6月	中亚地区师资培训班(俄语)	吉尔吉斯斯坦
2017年7月	《公约》履约培训班(媒体)	蒙古乌兰巴托
2017年8月	《公约》履约及经验分享培训班	尼泊尔
2017年10月	《公约》中国师资培训履约班II	中国
2017年11月	保护计划制定培训班	巴基斯坦伊斯兰堡

履约培训·直击现场



文化部非物质文化遗产司副司长 王晨阳:

在各国非遗保护实践逐渐深化的同时,国际非遗保护的理论研究也在不断丰富。今年6月,《公约》的《操作指南》新增了“在国家层面上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和可持续发展”这一章节,为各国非遗保护工作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理论支撑。当前,中国的非遗保护工作正处于一个新的历史起点上,面对新的形势和新的要求,学习和重温《公约》和《非遗法》非常必要。本次师资培训班的举办旨在使相关院校的讲师、教授和院系负责人能够正确理解《公约》精神,再将其传授给参加“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计划”的广大传承人,最终使其在社会大众中得到普及。今后,对《公约》和《非遗法》的学习将列为研修研习培训计划的必修课。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驻华代表处代表 欧敏行:

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人类代代相传的珍贵文化遗产,2003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大会通过的《公约》标志着国际社会对这种文化表达方式的认可和支持,至今,已有170个国家成为《公约》缔约国。感谢亚太中心多年来对非遗保护事业做出的努力,赞赏其举办此次关于《公约》履约能力的师资培训,它为中国从事非遗保护教学工作的专业人员提供了与同业交流的宝贵机会。同时,作为联合国唯一从事文化领域的专门机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将与中国一道,继续在全世界积极倡导文化多元化发展,保持文化表达方式的创造性和多样性,在全球范围内进一步推动非遗保护事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驻华代表处文化主管官员 希玛朱莉·古榕:

非遗是一个“活”的遗产,它处于不断发展、变化和重塑的过程当中,保护并不意味着要把它固定下来,而要让它保持一种有活力的、不断进展的状态。申报名录不是《公约》的目的,《公约》的目的是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以2003年《公约》的精神来执行非遗保护,需要社区的广泛参与,从确认、清单制定、申报,到最后列入名录以及保护措施的实施,社区是核心。同时,各个非遗项目不应有等级之分,只要社区对其产生认同感就是有价值的,所有的非遗都应作为人类的遗产被继承。此次培训将提高学员对于《公约》精神的认知,从而助益非遗保护理念深入人心。



亚太中心主任 许蓉:

《公约》实施以来,我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取得令人瞩目的成就,积累并贡献了丰富的中国经验。中国师资培训班的举办恰逢其时,将有效地配合文化部正在实施的“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计划”,选拔参与研培计划的57所院校的教师,培训一批能使用中文讲解《公约》要义的师资力量,形成中国的非遗保护能力建设人才储备,并为今后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培训师队伍推荐中国专家打下基础。中国师资培训班将形成体系,逐年深入地推进和举办。



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副局长 王玮:

保护好非物质文化遗产,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参与,更需要非遗领域相关专家学者、从业人员对《公约》精神准确理解。上海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得益于独特的地理和人文环境,融合古今、交汇东西,既有鲜明的农耕文化特征,又有近现代工商业文明特点,在以农耕文明为主体的我国非遗体系中独具特色。本次培训选在上海,对我们有重要意义。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培训师 爱纪子:

2006年,我们一行人来到中国开始对建立亚太中心做相关可行性报告,时至今日,10年过去了,我惊讶地看到,中国的非遗保护事业发生了巨大变化,并正以更好的势头向前发展着,甚至引领着亚洲乃至世界多国非遗保护理念与经验的革新。2006年,我发现人们对于“非物质文化遗产”这一名词还相当陌生,我们要花时间去解释它,很少人能理解非遗究竟是什么。而如今,我们无比惊讶于非遗在中国的飞速成长,对其的研究已成体系,对其的保护已有规模,对其的重视已成中国政府的战略。而今,中国非遗的“行家们”又开始细致入微地去系统学习《公约》,目的是从国际视野出发,让它更好地去指导中国非遗事业的实践,相信此次参加培训的所有人员都将成为《公约》精神的最佳使者。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培训师 张敏:

培训虽只有短短3天时间,但与以往在亚太地区其他国家开设的培训班相比,此次参加培训的学员具有特殊性,他们大都是高校教师,有相当好的学术背景与实践经验。在田野调查中,他们工作效率高、调查效果好,让我们看见这批院校一线师资的出众才华与专业态度。作为培训师,我们的作用是帮助他们在思维上、认识上去塑造一个全新角度,并学会掌握一套国际化、标准化的履约流程。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课程特点是在一段时间内不断地就不同主题开展持续性的培训,这样才能起到更好作用,受训者才能有更大程度的提高,希望今后能有更多机会与他们一起交流,为其开展更多关于批约履约、清单制定、申报、保护计划等能力建设培训。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培训师 苏珊·奥格:

对于培训师来说,我们在教授中也同样获得了新的认识与提高。在与此次参加培训的学员交流中,非遗在我们眼里更加具象化,我们也获得了接触更多中国特色非遗项目的机会。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通过培训师把《公约》要义与精神传递给学员,而他们将以此教师的身份再将《公约》普及到中国的更多社区与传承人群,并使之从中受益。亚太中心为我们搭建了一个多边对话的平台。希望在今后的培训中,学员的背景能更加广泛,包含有传承人及政府机构、学界、社区保护中心的相关人士,所有的利益相关者共同集结起来,一起接受培训,这也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建议的方式。

(以上内容由薛帅、沈策整理)